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1

##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 实施结果的公告

郭玉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郭玉梅女士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郭玉梅女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64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增持金额为5016.44万元，增持均价为6.56元/股。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郭玉梅女士增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函告，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增持主体的名称：郭玉梅（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薛向东先生配偶）
- 增持主体持股数量及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郭玉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郭玉梅女士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 郭玉梅女士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前12个月内未增持公司股份，亦

未披露增持计划。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

2、拟增持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在对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判断的前提下，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4、拟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拟增持股份的方式：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7、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郭玉梅女士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64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增持金额为 5016.44 万元，增持均价为 6.56 元/股。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方式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郭玉梅	集中竞价	0	0	7,648,300	0.24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股票买卖窗口期及短线交易等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的变动。

## 五、备查文件

郭玉梅女士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